

汉阴县审计局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国务院、省、市、县的工作要求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原则，着力推进审计工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。重点做了以下工作：**一是**加强组织领导，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主要负责人亲自负责，明确分管领导，根据工作情况指定专人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。**二是**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有关规定，确保公开的信息准确、安全。**三是**做好审计进点公示，我局在对被审计单位开展审计前，在被审计单位显眼位置张贴审计公示。公示的内容包括审计时间，审计组人员名单、审计纪律、联系方式、举报电话等。方便广大干部群众对审计人员执行审计纪律情况给予监督，促进依法审计、文明审计、廉洁审计。**四是**坚持公开到位的原则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在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更新我局的机构职能、机构设置等基础信息。同时在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的情况下，及时将一些与审计工作有关的动态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发布和公示。2023 年我局采取一定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审计结果 44 个；在“陕西省权责清单统一发布平台”向社会公布权责清单动态调整事项；在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由于审计工作的特殊性 & 审计信息的专业性，我局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全面性和及时性仍存在不足。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比较单一，公开的面还应进一步扩大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的内容，拓展政务公开的渠道，规范信息公开程序，创新政务公开的载体，不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